

日期：  
便簽 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計畫業務組 擬辦：

一、公告於電子公佈欄、本組、本處及本校最新消息，並e-mail副知全校教師知照。

二、文存。

會辦單位：

第二層決行	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本案擬公告網頁之中英文內容如參考附件。		代為決行
行政 辦事員 楊凱婷 0305 0951	教授兼 組長 謝奇明 0305 1517	教授兼 研究發展長 宋振銘 0305 1522

裝

訂

線


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函

機關地址：106032 台北市辛亥路二段170號  
電話：(一) 02-2362-6385分機618 (二) 02-2377-8071分機273  
電子郵件：rd1@lffc.ntu.edu.tw  
聯絡人：(一)謝研究員、(二)王研究員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115研學字第000000000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本中心115年「語言教學實踐與研究計畫補助申請」即將於5月16日(週六)截止收件。敬請惠予公告周知，並鼓勵教師把握時限申請。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中心為鼓勵語言學、應用語言學、語言教學、語言測驗相關研究，提供語言教學實踐與研究計畫補助。
- 二、「一般研究計畫」適用國內各級學校之現職本國籍專任或約聘教師（不含兼任教師），依據作業要點所列之研究主題（如下供參），由個人提出申請。所有本中心自行研發測驗之語言（含英、日、法、德、西），例如但  
不限以下主題：
  - (一)語言教學實踐研究：以本中心測驗作為前後測，評量新教學法或教材的成效
  - (二)回沖效應研究：以本中心測驗探討學生成績與學習策略、教師教學內容或課程設計之間的關聯
  - (三)科技應用研究：以本中心測驗量化並評估在教學過程中運用科技（如AI寫作輔助工具）對學生學習效能的影響
  - (四)語料庫應用研究：透過語料庫分析（如高頻學術詞彙、常見寫作錯誤），發展教材與教學策略，並觀察

國立中興大學



裝

訂

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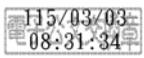


學生在本中心測驗中的表現變化

三、本專案採線上申請，作業要點及線上申請表單請參閱：  
<https://lffc.tw/C0nuHe>

四、本活動即將於115年5月16日(週六)截止收件，敬請惠予公告周知，並鼓勵教師把握時限申請。

正本：各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裝

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

訂



線